

德化县审计局文件

德审〔2025〕1号

德化县审计局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和德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政务公开各项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局编制完成了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时限由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德化县审计局办公室联系，联系电话：0595-23522156；传真：0595-23566156；通讯地址：德化县人民政府大院文教1号楼505室。

一、总体情况

2024年，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县委、县政府及上级有关部门的工作部署，紧密结合审计工作实际，扎

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4 年，我局在德化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1 条，全文电子化率达 100%。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 年，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发生针对我局关于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按照“谁公开、谁负责；谁公开、谁审查”和“先审查、后公开”原则，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制度，加强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的内容审核和保密审查，确保信息公开的质量。

（四）平台建设情况

根据实际业务需要，我局信息公开途径主要为德化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由专人管理，负责平台相关版块的信息发布工作。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为切实做好政务公开各项工作，我局认真履行政府信息公开的主体责任，明确相关工作机构和责任人员，定期开展自查整改工作，组织人员参加全县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会，不断提升本单位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一定的成绩，但与上级的要求仍存在差距，主要是审计是专职经济监督部门，不承担具体的经济社会管理职能和公共服务事项，工作内容比较单一，辐射面相对较窄，导致我局可公开的信息数量偏少，审计工作的特殊性制约了信息公开的数量。针对这一情况，我局将努力加大公开力度，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做到应公开尽公开，进一步增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和自觉性，学习借鉴其他单位的好经验、好做法，突出工作重点，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积极稳妥向前推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 年本单位无其他需要报告事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德化县审计局办公室

2025 年 1 月 2 日印发